

#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两路口街道办事处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两路口街道办事处为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主要职责是：1、履行辖区党的建设职责。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负责社区党建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楼宇党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负责辖区的党员队伍建设、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党建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管理和监督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对居住在本街道的人才做好统计、联系和服务工作；负责街道人大、政协相关工作；负责街道武装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2、履行辖区经济发展职责。服务、扶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经济；负责政策宣传落地，做好政策申报、核查和兑现，培育规模以上企业；负责区域内引进企业落地后服务工作；全方位联系服务所负责的楼宇和项目；负责经济运行监测和经济统计工作；配合部门、管委会履行属地协管职责，长效治理辖区楼

宇周边环境；负责指导企业深化改革；负责财政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社区财务管理监督、协税护税等工作。

3、履行辖区公共服务职责。推动教育、劳动就业、卫生健康、公共文化、体育、科学普及等社会事业发展，宣传、组织爱国卫生运动的开展；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扶贫济困等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不断建立、完善社区各类公益性基础设施，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空间，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负责培育和发展社区服务中介组织，动员辖区单位和居民群众积极参与社区建设，指导居委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

4、履行辖区公共管理职责。负责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市容管理工作；指导和协调物业管理工作；受城市管理部门委托，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管理、安全生产等领域行政执法职责，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和归侨、侨眷、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指导和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履行辖区公共安全职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建立健全隐患治理体系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按照突发事件处置要求和原则，负责社情、疫情、险情等公共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急管理；负责政法、维稳、信访、人民调解、法律

服务工作，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社会治理防控体系；负责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街道办事处内设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民政和社区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物业管理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及渝中区司法局派驻两路口街道司法所。参公事业单位为渝中区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两路口大队。下属事业单位为街道社区建设管理中心、街道党群服务中心、街道社区事务服务中心、街道社区文化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及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 （三）单位构成

本部门决算编制时无二级预算单位。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1 年度收入总计 6575.89 万元，支出总计 6575.89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3.29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违法建设治理、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死亡抚恤、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差、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

整治、人大换届选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中二路 18 号加装公用电梯经费、老旧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临时救助费用等；减少老旧小区改造、临时救助项目经费、平安稳定、人员经费等。

**2.收入情况。**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556.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4.04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违法建设治理、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死亡抚恤、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差、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人大换届选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中二路 18 号加装公用电梯经费、老旧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临时救助费用等；减少老旧小区改造、临时救助项目经费、平安稳定、人员经费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56.64 万元，占 100%。此外，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 19.26 万元。

**3.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575.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3.29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违法建设治理、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死亡抚恤、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差、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人大换届选举、老旧小区改

造项目、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中二路 18 号加装公用电梯经费、老旧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临时救助费用等；减少老旧小区改造、临时救助项目经费、平安稳定、人员经费等。其中：基本支出 1873.9 万元，占 28.5%；项目支出 4701.99 万元，占 71.5%。

**4.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数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556.6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34.04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违法建设治理、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死亡抚恤、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差、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人大换届选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中二路 18 号加装公用电梯经费、老旧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临时救助费用等；减少老旧小区改造、临时救助项目经费、平安稳定、人员经费等。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70.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3.73 万元，增长 6.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457.06 万元，增长 33.8%。较上年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追加违法建设治理、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死亡抚恤、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差、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人大换届选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中二路 18 号加装公用电梯经费、老旧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临时救助费用等。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770.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3.73 万元，增长 6.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64.59 万元，增长 28.1%。较上年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违法建设治理、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死亡抚恤、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差、建筑消防安全整治、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人大换届选举、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中二路 18 号加装公用电梯经费、老旧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临时

救助费用等；减少老旧小区改造、临时救助项目经费、平安稳定、人员经费等。

**3.结转结余情况。**2021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23.33 万元，占 57.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66.63 万元，增长 16.3%，主要原因是增加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经费、社区工作者 2021 年工作经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两员”劳务费、2021 年度党建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工作经费等，减少人员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 514.58 万元，占 8.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20 万元，增长 0.8%，主要原因是追加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经费，减少平安稳定工作经费。

(3) 科学技术支出 6.40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 万元，占 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393.93 万元，占 6.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45.52 万元，增长 58.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追加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抚恤、抚恤金和丧葬费、2020-2021年度企业“三类人员”生活医疗市级补助、临时救助项目经费等。

(6) 卫生健康支出 105.32 万元，占 1.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2.96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经费、2021 年退役军人补助资金。

(7) 城乡社区支出 1312.95 万元，占 22.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91.84 万元，增长 82.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老旧住宅物业管理等级评价“保底扶持+评价奖励”经费、城市管理提档升级考核经费、2021 年违法建设治理工作经费、高层消防用水问题整治工程、老旧电梯加装电梯及安全隐患整治等。

(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20 万元，占 0.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20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 2020 年新入规企业经营发展奖励、1-3 季度菜市场专项管理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 99.36 万元，占 1.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3.24 万元，增长 3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老旧小区改造经费等。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3.9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11.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8.29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追加政策性增人增资、绩效考核补



差等。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医疗费等。公用经费 362.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29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加强管理，减少公用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785.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69 万元，下降 1.2%，本年支出 785.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69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老旧小区改造经费。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7.7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05 万元，下降 10.4%，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

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今年无公务接待支出。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5.08 万元，下降 22.3%，主要原因是严格公车管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万元，主要是用于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支出数持平。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支出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 0.0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部门因公应急保障车辆。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支出数持平。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支出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7.70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驾驶员补贴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3%。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5.08 万元，下降 22.3%。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支出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公车管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公务接待费 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5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1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0 元，车均购置费 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3.54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5.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4 万元，增长 64.8%，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召开辖区规上企业经济形势调度会会议次数增加导致会议费增加。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市级、区级部门培训会减少而导致培训费下降。

##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2.53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29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23.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10.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23.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3.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采购公共基础设施大型修缮以及采购办公电脑、办公桌椅、打印机、复印机等固定资产。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街道对部门整体支出和 9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0 项，涉及资金 6556.64 万元。

###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详见附件）。

2.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1 项，分值 10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绩效目标设置完整，目标明确，绩效评价体系可行，达到了预期目的。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

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政府两路口街道办事处 023- 63623710。